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教务处

广师教〔2018〕114号

关于报送 2018 年高职院校与本科高校 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专业 转段考核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8 年高职院校与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76号，附件1），我院获批 17 项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和 6 项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试点项目。根据文件要求，开展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专业需报送转段考核方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方案制定依据

转段考核方案制定，必须参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转段考核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4〕118号，附件2）的各项要求，其中的规定内容及必要条款不得删除。

转段考核方案以五年人才培养方案为依据，以综合文化素质、职业核心能力和专业技能考核为重点，双方必须优化

五年人才培养方案，做到真正协同育人。转段考核一般安排
在高职学段的第五学期结束前报名，在第六学期初进行。

二、方案制定内容

转段考核方案的制定请参照《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
才培养试点转段考核方案（模板）》（附件3），不得随意
删除模板中的既定内容。

考核由全省统一考试和学校自主考核两部分组成。统考
科目为两门，一门公共课（英语），一门专业基础课。专业
基础课包括《高等数学》、《大学语文》、《管理学》、《教
育理论》、《艺术概论》、《民法》、《生态学基础》、《生
理学》共8门，由试点本科院校根据专业特点选择其中一门，
具体专业基础课选取可参考《广东省普通高校本科插班生拟
招生专业与统一考试科目对应表》（附件4）。统考科目统
一命题，单独划线。自主考核可包括专业理论、专业技能等
内容，具体考核方案由试点院校联合制定并报省教育厅备案
后实施。

三、报送时间

请各二级学院相关专业抓紧时间联系合作对接高职院校
，于2018年9月11日前会同对口高职院校相关专业制定
转段考核方案，将电子版发教务处联系人，经学校审核通过，
由学校集中报送给广东省教育厅。

联系人：柏晶；电话：38256728；邮箱：baijwh@qq.com；
办公地址：行政楼202A。

附件:

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年高职院校与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76号）
2.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转段考核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4〕118号）
3. 《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转段考核方案》（模板）
4. 广东省普通高校本科插班生拟招生专业与统一考试科目对应表



(教学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

2018年9月3日